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11-015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1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2011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根据 2010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对 2011 年度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细分	关联方	预计 2011 年发生总额	2010 年发生总额
采购原材料	热打印头 (TPH)、图像传感器(CIS)	山东华菱电子有限公司	3,000	1,778.31
	图像传感器(CIS)	威海华菱光电有限公司	1,400	260.54
	电感线圈	山东宝岩电气有限公司	80	26.65
委托加工	线路板加工	山东新康威电子有限公司	400	276.93
委托加工	线路板加工	威海星地电子有限公司	200	14.63
销售商品	专用打印/扫描模块及相关产品	苏州智通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000	-
综合服务	厂房、宿舍、物业、水电供暖等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70.91
合计			12,180	2,427.9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介绍

1、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洋集团”）

成立时间：1988 年

住所：山东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谷亮

注册资本：9,353.75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光纤传感器产品、照明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物业管理及投资管理业务。

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13.71%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3,590 万元，净资产 27,982 万元；2010 年实现

主营业务收入 2,964 万元，净利润 3,161 万元。（母公司财务数据）。

2、山东华菱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华菱”）

成立时间：1995 年 10 月 16 日

住所：山东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门洪强

注册资本：1,600 万美元

企业类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主营业务：TPH 的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1,913.86 万元，净资产 20,744.88 万元；2010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4,045.90 万元，净利润 4,408.84 万元。

3、威海华菱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光电”）

成立时间：2003 年 11 月 18 日

住所：山东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门洪强

注册资本：160 万美元

企业类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主营业务：CIS 的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华菱光电总资产 5,467.02 万元，净资产 3,143.87 万元；2010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092.43 万元，净利润 896.73 万元。

4、山东宝岩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岩电气”）

成立时间：1994 年 6 月 21 日

住所：山东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谷亮

注册资本：633 万美元

企业类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主营业务：电感线圈等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北洋集团的参股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6,083 万元，净资产 5,207 万元；2010 年实现营业

收入 4,345 万元，净利润 203 万元。

5、山东新康威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康威”）

成立时间：2004 年 3 月 31 日

住所：山东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谷亮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通讯等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线路板加工业务等。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北洋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909 万元，净资产 1,445 万元；2010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059 万元，净利润-66 万元。

6、威海星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地”）

成立时间：1996 年 3 月 28 日

住所：山东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宋军利

注册资本：454 万美元

企业类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各种连接线及激光、喷墨打印机、传真机装置、配套线路板装配等产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北洋集团的参股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945 万元，净资产 9,000 万元；2010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7,094 万元，净利润 2,358 万元。

7、苏州智通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通”）

成立时间：2011 年 4 月 15 日

住所：苏州高新区昆仑山路 68 号

法定代表人：陈熙鹏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高速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和航空系统等票务相关的自助服务设备。

关联关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二）履约能力分析

1、经公司采购部门按照规定的程序审核，山东华菱、华菱光电、新康威、星地和宝岩电气均为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原材料或接受劳务，均是在货品经检验合格入库后在约定的时间内付款；苏州智通有稳定的合作客户，回款能力较强；北洋集团为公司提供综合服务，并签订书面协议，未曾有违约行为。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

2、根据各关联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公司认为其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政策

1、公司向山东华菱和华菱光电采购 TPH 和 CIS。公司采用询价/比价的方式确定采购对象及采购价格，对关联企业作为普通供应商进行管理，关联采购定价皆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

2、新康威和星地为公司提供线路板加工。新康威和星地为公司提供的线路板加工服务以点胶贴片和插件加工为主，由于插件加工形式多样，新康威和星地对外报价常以平均价作为结算价。新康威和星地为本公司提供的劳务价格与公司接受第三方提供的价格相差不大，符合市场定价原则。

3、公司向苏州智通销售专用打印/扫描模块及相关产品，按照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4、北洋集团为公司提供厂房、宿舍、物业、水电供暖等综合服务，定价按照威海本地的政府定价或通行标准，价格客观公允。

5、公司向宝岩电气采购原配件。宝岩电气向公司提供（线圈）零件属正常的业务往来，占同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小，其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的。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均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的，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及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没有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五、内部决策程序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出具独立意见。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1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依法回避表决。公司监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关联交易尚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六、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主要有：公司向山东华菱电子有限公司和威海华菱光电有限公司采购 TPH 和 CIS；山东新康威电子有限公司、威海星地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线路板加工；公司向苏州智通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专用打印/扫描模块及相关产品；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厂房、宿舍、物业、水电供暖等综合服务以及公司向山东宝岩电气有限公司采购原配件。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 2011 年度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该等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公司对 2011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情况的预计。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均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产生的，有利于公司降低生产及管理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没有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2、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已经新北洋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上述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保荐机构将持续跟踪交易实际发生时的定价是否公允。

4、平安证券对新北洋 2011 年拟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
- 4、平安证券关于新北洋 2011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19 日